

无锡格林司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审核报告

苏亚锡核〔2024〕7号

审计机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大厦 A 座 14-16 层

邮 编：210009

传 真：025-83235046

电 话：025-83235002

网 址：www.syjc.com

电子信箱：js.suya@163.com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亚锡核(2024)7号

关于无锡格林司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 —财务报表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 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 修订)》的专项说明

北京证券交易所: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或“申报会计师”)作为无锡格林司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格林司通”或“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申报会计师,对格林司通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要求,编制的《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专项审核。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资料是格林司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



对上述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并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重新计算和分析程序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格林司通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格林司通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我们同意将本审核报告作为格林司通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关于无锡格林司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
—财务报表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
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年修订）》的专项说明**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实行原因的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12月22日公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表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披露年度财务报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司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以下均简称“公司”）申报财务报告、以及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参照年度财务报告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时，应遵循本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十、本规则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08年10月31日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同时废止。上市公司在披露定期报告时，应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执行本规则对可比会计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情况。”

公司根据15号文、解释性公告第1号补充或修改披露以下主要重要信息：

（一）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主要修改章节：

序号	按原规定披露	按新规定披露	备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经营范围： 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的装配、销售、技术咨询；机械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家庭用品、电气机械及器材、五金产品、建筑材料、包装材料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是一家从事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长期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自动化设备、自动化生产线、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各类自动化产线、各类智能化专机、改造与增值服务及相关设备配件等，公司主要产品为运用于锂电池生产中后端的锂电池生产设备，涵盖了电芯制作工序中化成工序的 Degas 设备及电池注液设备、激活检测工序中的检测设备及封装工序中的 Pack 生产线等。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	---	---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三、三十二、收入”的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的描述。	/
2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编制。	/

3	/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存货类别的依据如下： 原材料库龄：在1年以上3年以下的按50%的比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库龄3年以上100%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呆滞材料；期末账面余额的预计净残值零作为其可变现净值，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产品：期末库龄均在1年以内，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减值测试，账面价值高于合同价格或同类产品一般销售价格的在产品，以合同价格可变现净值；滞销风险较大的存货，以零为可变现净值；根据存货的状态并结合项目具体情况，结合在产品将来的预计使用或交付情况，将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对于已完工未发货的专机设备，账面价值高于合同价格或同类产品一般销售价格的库存商品，以合同价格可变现净值；滞销风险较大的存货，以零为可变现净值；对于外采的电子元器件，以库龄为依据计算可变现净值，库龄1-3年的预计其可变现净值为账面价值的50%，3年以上的预计其可变现净值为零； 发出商品：按照账面价值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对发出商品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发出商品的单独计提存货跌价。	/
---	---	--	---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	应收账款，表名“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合并口径）”修改为“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合并口径）”。将原项目“期末余额”、“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和“坏账准备期末金额”分别修改为“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和“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并新增项目“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详见“1、应收账款”
2	/	合同资产，新增表格“其中：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详见“2、合同资产”
3	/	合同负债，新增表格“其中：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详见“4、合同负债”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披露。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要求披露。	详见“4、补充资料”
---	--	--	------------

研发支出

1	/	新增“研发支出”章节。	详见“5、新增“研发支出”章节”
---	---	-------------	------------------

政府补助

1	/	新增“政府补助”章节。	详见“6、新增“政府补助”章节”
---	---	-------------	------------------

1、应收账款

(1) 按原规定披露：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合并口径）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株式会社 LG 新能源	28,468,332.05	67.56%	2,693,254.43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3,061,696.95	7.27%	218,470.35
Envision AESC International Limited	2,502,365.29	5.94%	268,473.07
北京知珑装备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416,835.90	3.36%	1,416,835.90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87,308.37	2.58%	137,940.58
合计	36,536,538.56	86.71%	4,734,974.33

[注]：期末余额前五大客户已按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口径合并披露，具体包括：

①株式会社 LG 新能源：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爱尔集新能源电池（南京）有限公司、爱尔集新能源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乐采商贸（南京）有限公司、LG Chem, Ltd；

②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③Envision AESC International Limited：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远景能源有限公司、ENVISION AESC JAPAN LTD.、远景动力技术（鄂尔多斯）有限公司、江阴市睿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④北京知珑装备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贵州汉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精诚铂阳光电设备有限公司；

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按新规定披露：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合并口径）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株式会社 LG 新能源	28,468,332.05	8,166,582.32	36,634,914.37	69.91%	3,104,033.52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3,061,696.95	257,467.52	3,319,164.47	6.33%	231,420.97
Envision AESC International Limited	2,502,365.29	667,934.07	3,170,299.36	6.05%	302,070.15
北京知珑装备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416,835.90	-	1,416,835.90	2.70%	1,416,835.90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87,308.37	-	1,087,308.37	2.08%	137,940.58
合计	36,536,538.56	9,091,983.91	45,628,522.47	87.07%	5,192,301.12

[注]：期末余额前五大客户已接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口径合并披露，具体包括：

①株式会社 LG 新能源：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爱尔集新能源电池（南京）有限公司、爱尔集新能源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乐采商贸（南京）有限公司、LG Chem, Ltd；

②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③Envision AESC International Limited：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远景能源有限公司、ENVISION AESC JAPAN LTD.、远景动力技术（鄂尔多斯）有限公司、江阴市睿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④北京知珑装备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贵州汉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精诚铂阳光电设备有限公司；

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合同资产

（1）按原规定披露：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CB16# 出货包装自动化项目质保金款项	282,50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安徽理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激光焊接机项目质保金款项	435,00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5 工厂圆筒形 18650 CB3#4#增加自动扫码装盒设备项目质保金款项	354,82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LGESNJ 2D ZZS U Taping 量产线设备投资项目质保金款项	1,802,35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圆形 19#出货包 装自动化设备项目质保金款项	282,50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3 厂 CB9#M50L 激光刻印设备增设项目质保金款项	322,05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圆形 22# 出货 包装自动化设备项目质保金款项	282,50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圆筒型 11~12 号线出货包装自动化设备-11# 12# 21700 自动打 包设备项目质保金款项	-587,856.28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13~14 号线出货 包装自动化设备项目质保金款项	-587,856.28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5-1 工厂圆筒型 CB5#21700 自动打包设备制作项目质保金款项	-472,340.00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合计	2,113,667.44	--

（2）按新规定披露：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LGESNJ 2D ZZS U Taping 量产线设备投资项目质保金款项	1,802,35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圆筒型 11~12 号线出货包装自动化设备-11# 12# 21700 自动打 包设备项目质保金款项	-587,856.28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13~14 号线出货 包装自动化设备项目质保金款项	-587,856.28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合计	626,637.44	--

其中：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	≥50.00 万元人民币

3、合同负债

（1）按原规定披露：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2,922,658.80	本期项目交付验收/确认销售
华普电子（常熟）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132,743.36	本期项目交付验收/确认销售
爱尔集新能源科技（南京）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524,176.00	本期项目交付验收/确认销售
镇江海姆霍兹传热传动系统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4,612,640.71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天津三星视界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1,737,958.70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广州巨湾技研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4,965,929.16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5,252,431.46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远景动力技术（鄂尔多斯市）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2,132,894.01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合计	34,122,275.88	——

（2）按新规定披露：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2,922,658.80	本期项目交付验收/确认销售
华普电子（常熟）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132,743.36	本期项目交付验收/确认销售
爱尔集新能源科技（南京）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524,176.00	本期项目交付验收/确认销售
镇江海姆霍兹传热传动系统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4,612,640.71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天津三星视界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1,737,958.70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广州巨湾技研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4,965,929.16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5,252,431.46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远景动力技术（鄂尔多斯市）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2,132,894.01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合计	34,122,275.88	——

其中：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	≥100.00 万元人民币

4、补充资料

（1）按原规定披露：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85.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6,117.1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9,449.4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64.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724,752.0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8,170,634.84	
减：所得税影响数	217,795.0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8,388,429.89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18,388,429.89	

（2）按新规定披露：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385.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6,117.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 409, 449. 4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可行权日之后, 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 064. 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 724, 752. 0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影响利润总额)	-18, 170, 634. 84	
减: 所得税影响数	217, 795. 0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影响净利润)	-18, 388, 429. 89	
其中: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18, 388, 429. 89	

注: 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	------	----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282,855.09	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且预计持续取得
合计	282,855.09	

5、新增“研发支出”章节

(1) 按费用性质披露的研发支出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22,214.43	6,156,411.76
直接材料	2,449,365.17	1,771,603.59
折旧费	81,886.89	61,768.58
技术服务费	172,415.09	148,000.00
其他费用	10,939.05	48,189.10
合计	8,436,820.63	8,185,973.0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436,820.63	8,185,973.03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2) 本期无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3) 本期无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6、新增“政府补助”章节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应收款项中确认的应收政府补助期末余额：/ 元，其中应收账款 / 元，其他应收款 / 元。

(2)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441,972.24	493,738.99
营业外收入	7,000.00	1,167,700.00
合计	448,972.24	1,661,438.99

(4) 本期无退回的政府补助情形。

(二) 2022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主要修改章节：

序号	按原规定披露	按新规定披露	备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经营范围： 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的装配、销售、技术咨询；机械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家庭用品、电气机械及器材、五金产品、建筑材料、包装材料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是一家从事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长期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自动化设备、自动化生产线、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各类自动化产线、各类智能化专机、改造与增值服务及相关设备配件等，公司产品为运用于锂电池生产中后端的锂电池生产设备，涵盖了电芯制作工序中化成工序的 Degas 设备及电池注液设备、激活检测工序中的检测设备及封装工序中的 Pack 生产线等。	
---	---	---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	---	--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三、三十二、收入”的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的描述。	/
2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编制。	/

3	/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存货类别的依据如下： 原材料库龄：在 1 年以上 3 年以下的按 50%的比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库龄 3 年以上 100%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呆滞材料；期末账面余额的预计净残值零作为其可变现净值，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产品：期末库龄均在 1 年以内，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减值测试，账面价值高于合同价格或同类产品一般销售价格的在产品，以合同价格可变现净值；滞销风险较大的存货，以零为可变现净值；根据存货的状态并结合项目具体情况，结合在产品将来的预计使用或交付情况，将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对于已完工未发货的专机设备，账面价值高于合同价格或同类产品一般销售价格的库存商品，以合同价格可变现净值；滞销风险较大的存货，以零为可变现净值；对于外采的电子元器件，以库龄为依据计算可变现净值，库龄 1-3 年的预计其可变现净值为账面价值的 50%，3 年以上的预计其可变现净值为零； 发出商品：按照账面价值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对发出商品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发出商品的单独计提存货跌价。	/
---	---	--	---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	应收账款，表名“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合并口径）”修改为“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合并口径）”。将原项目“期末余额”、“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和“坏账准备期末金额”分别修改为“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和“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并新增项目“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详见“1、应收账款”
2	/	合同资产，新增表格“其中：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详见“2、合同资产”

3	/	在建工程，新增表格“其中：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详见“3、在建工程”
4	/	合同负债，新增表格“其中：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详见“4、合同负债”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披露。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要求披露。	详见“5、补充资料”
---	---	--	------------

研发支出

1	/	新增“研发支出”章节。	详见“6、新增“研发支出”章节”
---	---	-------------	------------------

政府补助

1	/	新增“政府补助”章节。	详见“7、新增“政府补助”章节”
---	---	-------------	------------------

1、应收账款

(1) 按原规定披露：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合并口径）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株式会社 LG 新能源	54,596,087.26	69.22%	3,109,734.81
Envision AESC International Limited	7,331,426.26	9.30%	961,880.68
广州巨湾技研有限公司	6,480,000.00	8.22%	708,912.00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627,200.24	3.33%	201,068.47
博斯特精工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780,099.99	2.26%	194,742.94
合计	72,814,813.75	92.33%	5,176,338.90

[注]：期末余额前五大客户已按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口径合并披露，具体包括：

①株式会社 LG 新能源：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爱尔集新能源电池（南京）有限公司、爱尔集新能源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乐采商贸（南京）有限公司、LG Chem, Ltd；

②Envision AESC International Limited：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远景能源有限公司、ENVISION AESC JAPAN LTD.、远景动力技术（鄂尔多斯）有限公司、江阴市睿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③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 按新规定披露: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合并口径)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株式会社 LG 新能源	54,596,087.26	12,201,288.01	66,797,375.27	67.94%	3,725,899.85
广州巨湾技研有限公司	6,480,000.00	2,150,000.00	8,630,000.00	8.78%	817,487.00
Envision AESC International Limited	7,331,426.26	-	7,331,426.26	7.46%	961,880.68
天津三星视界有限公司	1,211,056.03	2,219,245.98	3,430,302.01	3.49%	192,531.78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627,200.24	490,896.64	3,118,096.88	3.17%	225,858.75
合计	72,245,769.79	17,061,430.63	89,307,200.42	90.84%	5,923,658.06

[注]: 期末余额前五大客户已接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口径合并披露, 具体包括:

①株式会社 LG 新能源: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爱尔集新能源电池(南京)有限公司、爱尔集新能源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乐采商贸(南京)有限公司、LG Chem, Ltd;

②Envision AES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远景能源有限公司、ENVISION AESC JAPAN LTD.、远景动力技术(鄂尔多斯)有限公司、江阴市睿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③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合同资产

(1) 按原规定披露: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CB16# 出货包装自动化项目质保金款项	-282,500.00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安徽理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激光焊接机项目质保金款项	-435,000.00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5 工厂圆筒形 18650 CB3#4#增加自动扫码装盒设备项目质保金款项	-354,820.00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LGESNJ 2D ZZS U Taping 量产线设备投资项目质保金款项	-1,802,350.00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圆形 19#出货包装自动化设备项目质保金款项	-282,500.00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3 厂 CB9#M50L 激光刻印设备增设项目质保金款项	-322,050.00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圆形 22# 出货包装自动化设备项目质保金款项	-282,500.00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广州巨湾技研有限公司-巨湾南沙 PACK 自动组装线项目项目质保金款项	2,150,00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ESNJ Pouch 1D ZZS 量产设备项目项目质保金款项	922,08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ESNJ Pouch 型 NT 向 ZZS&U-TAPE 设备项目项目质保金款项	1,536,80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DSF modify to Taping line 改造部品项目项目质保金款项	841,85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SEC 型号 22 年量产 Jig Grading 工艺改造部品项目项目质保金款项	1,299,50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合计	2,988,510.00	--

（2）按新规定披露：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LGESNJ 2D ZZS U Taping 量产线设备投资项目质保金款项	-1,802,350.00	质保期满/本期收到质保金款项
广州巨湾技研有限公司-巨湾南沙 PACK 自动组装线项目项目质保金款项	2,150,00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ESNJ Pouch 1D ZZS 量产设备项目项目质保金款项	922,08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ESNJ Pouch 型 NT 向 ZZS&U-TAPE 设备项目项目质保金款项	1,536,80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DSF modify to Taping line 改造部品项目项目质保金款项	841,85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SEC 型号 22 年量产 Jig Grading 工艺改造部品项目项目质保金款项	1,299,500.00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合计	4,947,880.00	--

其中：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	≥50.00 万元人民币

3、在建工程

(1) 按原规定披露: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外购/自建增加	其他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新厂区基地建设工程		33,650,849.13				33,650,849.13
合计		33,650,849.13				33,650,849.13

(2) 按新规定披露: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外购/自建增加	其他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新厂区基地建设工程		33,650,849.13				33,650,849.13
合计		33,650,849.13				33,650,849.13

其中: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50.00 万元人民币

4、合同负债

(1) 按原规定披露: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4,326,548.67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ENVISIONAESC.JAPANLTD. 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44,997,458.38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6,562,198.01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天津三星视界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1,737,958.70	本期项目交付验收/确认销售
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5,252,431.46	本期项目交付验收/确认销售
合计	38,895,814.90	——

(2) 按新规定披露: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4,326,548.67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ENVISIONAESC.JAPANLTD. 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44,997,458.38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6,562,198.01	期末项目尚未交付验收

天津三星视界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1,737,958.70	本期项目交付验收/确认销售
远景动力技术（江苏）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5,252,431.46	本期项目交付验收/确认销售
合计	38,895,814.90	——

其中：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	≥100.00 万元人民币

5、补充资料

（1）按原规定披露：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615.1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6,10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2,841.8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66.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14.9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573,983.12	
减：所得税影响数	207,575.8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366,407.27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1,366,407.27	

（2）按新规定披露：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615.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96,108.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02,841.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66.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14.9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573,983.12	
减：所得税影响数	207,575.8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366,407.27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1,366,407.27	

注：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286,716.75	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且预计持续取得
合计	286,716.75	

6、新增“研发支出”章节

（1）按费用性质披露的研发支出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658,559.87	5,722,214.43
直接材料	1,955,958.58	2,449,365.17
折旧费	99,093.70	81,886.89
技术服务费	281,698.11	172,415.09
其他费用	33,089.67	10,939.05
合计	16,028,399.93	8,436,820.6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6,028,399.93	8,436,820.63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2）本期无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3）本期无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7、新增“政府补助”章节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应收款项中确认的应收政府补助期末余额：__元，其中应收账款__元，其他应收款__元。

(2)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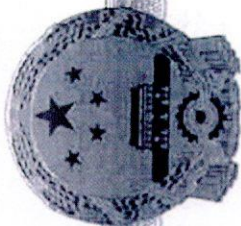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401,445.75	441,972.24
营业外收入	281,379.00	7,000.00
合计	682,824.75	448,972.24

(4) 本期无退回的政府补助情形。



无锡格林司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5046285W (2/10)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10000020221208008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苏亚金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詹从才 于龙斌

出资额 141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大中心大厦A座14-16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证明；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代理记帐、税务咨询、税务筹划、税务申报、税务审计、税务培训（不含国家规定的其他项目，须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登记机关



2022年12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222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詹从才

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A座14-16层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特殊普通合伙

320000026

苏财会[2013]46号

2013年11月0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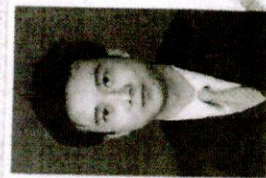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朱战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01-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102690101121



检验登记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00026003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12 月 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4 月 30 日

2007 4 30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邹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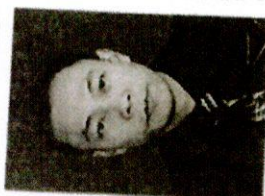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10-13

工作单位 江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321102197710131095

Identity card No. 321102197710131095



年度检验



邹强(320000260154)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000260154

批准注册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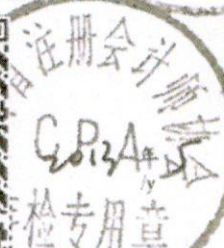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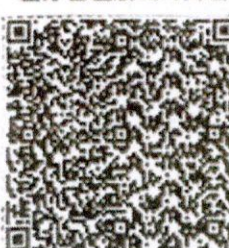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二〇一二年 二十九

邹强(320000260154)
您已通过2015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邹强(320000260154)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